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士圣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维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
经过审议,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;

会议选举朱士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朱士圣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043)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 特此公告!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2月1日